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賴建文

電話：04-7223329-12

傳真：04-7274191

電子信箱：a45678912000@email.chcg.
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族字第11401806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函、114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(共2個電子檔)。
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
碼：8QP2B1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「114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基礎級暨初級
全國認證報名簡章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蹻躍報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5月6日師大進字第1141012599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全國認證將於114年9月6日(星期六)辦理第一梯次、9
月14日(星期日)辦理第二梯次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4年6
月9日(星期一)止。

三、本年度基礎級暨初級認證，另有逐月辦理之多梯次認證，
內容請參閱114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簡
章。

四、另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
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客家委員會補助公教人員報名費，並對



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
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，請協助公告報名訊息與官網連結於貴單位網站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府各處(本府民政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電文
交換章
2025/05/12
12:58:20

裝

訂

05
線